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66)

復牌情況季度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a)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有關短暫停牌的公告；(b)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的內幕消息公告；(c)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0日有關本公司擬對與各方訂立的多項交易，包括最終導致於2022及2023財政年度作出減值的交易(「該等交易」)的背景及商業理據進行獨立法證調查的內幕消息公告；(d)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8日的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公告；(e)日期為2025年2月20日的復牌情況季度更新資料；及(f)本公司與Kyosei-Bank Co., Ltd.日期為2025年3月17日、2025年4月17日及2025年5月16日的聯合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新資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為本公司制定復牌指引。本公司一直持續努力採取適當措施履行復牌指引。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截至公告日期最新復牌進展的更新資料。

業務營運

本集團是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多媒體動漫娛樂集團，專注經營三大業務分部：(1)通過輕資產授權模式，擴展全球No.1室內主題樂園 — 華夏世嘉都市樂園(CA SEGA JOYPOLIS)品牌；(2)動漫衍生產品貿易，同時在此基礎上開拓IP線上潮玩平台業務；及(3)以動漫IP及VR（含電競）為重心的多媒體動漫娛樂業務。

儘管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本集團仍如常開展業務營運。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自身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並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成立獨立委員會

於2025年3月3日，董事會議決成立由全體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以監督調查及內部監控審查。

調查及內部監控審查的進展

於2025年3月5日，獨立委員會議決聘請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為其法律顧問，以在整個復牌申請過程提供法律意見。

於2025年3月6日，獨立委員會及董事會議決委任柏淳會計師事務所出任獨立調查員（「**獨立調查員**」），以對該等交易進行調查及內部監控審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了解到獨立調查員(i)已展開調查工作；(ii)已完成與本公司內部員工的首輪面談；及(iii)目前正在對本公司提供的若干電子設備進行鑑識搜查。

本公司將會就調查及內部監控審查的重大發展及進展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11月21日上午9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刊發通告。

本公司將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公司的發展，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發佈其發展的季度更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向松

香港，2025年5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向松先生及劉茱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振良先生、王國鎮先生及洪木明先生。